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2044—2014

发酵类制药工业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of wastewater treatment for fermentative
pharmaceutical industry

（发布稿）

本电子版为发布稿。请以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的正式标准文本为准。

2014-10-24 发布

2015-1-1 实施

环 境 保 护 部 发布

目 次

前 言	I
1 适用范围	2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2
3 术语和定义	5
4 污染负荷	5
5 总体要求	7
6 废水处理工艺设计	8
7 主要工艺设备与材料	14
8 检测与过程控制	15
9 构筑物与辅助工程	15
10 劳动安全与职业卫生	16
11 工程施工与验收	17
12 运行与维护	18

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，执行《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，规范发酵类制药工业废水治理工程设施建设和运行，改善环境质量，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对发酵类制药工业废水治理工程设计、施工、验收和运行管理提出了技术要求。

本标准为指导性标准。

本标准为首次发布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组织制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环境科学学会、江苏南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、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、山东胜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 2014 年 10 月 24 日批准。

本标准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解释。